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3-014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2月19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2月26日在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为6人,实际出席的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胡精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情况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41,035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其他子公司对应文件由其《公司章程》规定的授权代表签署。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拟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1,035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预计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上述交易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在额度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本次会议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请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下午15:00在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15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2月19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及会议材料,并于2024年2月26日在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乾鹏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情况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提供担保,拟提供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1,035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16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市分行、新联商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41,035万元的授信额度,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申请授信主体范围主要包括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岳阳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66.69%)、天津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67%)等。

申请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信用证额度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董事会提议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其他子公司对应文件由其《公司章程》规定的授权代表签署。前述授权的有效期自上述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上述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17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万里石股份")及子公司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法人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1,035万元,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拟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	39.53%	23,520.37	29,885	29.51%	否
	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100%	76.63%	5,800	6,700	6.62%	否
	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	77.90%	2,500	2,500	2.47%	否
	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	66.69%	29.05%	1,000	1,000	0.99%	否
	天津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7%	53.82%	450	450	0.44%	否
	岳阳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	100%	70.87%	0	500	0.49%	否

备注:两家或者两家以上子公司为母公司同一笔融资提供担保,每家子公司担保额度均为主债权总金额,但是两家或者两家以上子公司合计实际承担担保责任金额之和不超过主债权总金额。

公司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法人担保额度及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其中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担保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有效期内,担保方式、期限将视公司、被担保方与合作金融机构的谈判情况而定,最终以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可以在上述范围内,对被担保公司之间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预计担保额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20674H

成立日期:1996年12月18日

公司住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胡精沛

注册资本:人民币22696.4695万元

经营范围:1)石制品、建筑用石、石雕工艺品、矿产品开发、加工及安装;2)高档环保型装饰装修用石板材、异型材的生产、加工;3)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4)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首饰)、五金交电、化工材料(化学危险物品除外)、机械电子设备、沥青、金属材料、家具、木材、汽车零配件、矿产品、土畜产品的批发、零售等(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36,175.93	176,760.32
负债总额	73,949.28	69,864.84
净资产	59,199.45	101,273.41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130,558.58	88,175.48
利润总额	-3,842.97	321.67
净利润	-2,717.40	311.29

上述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3737881893C

成立日期:2003年3月4日

公司住所:厦门市翔安区内厝镇赵岗村

法定代表人:邹鹏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食品经营;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7,537.27	31,568.09
负债总额	21,227.41	24,189.86
净资产	6,309.87	7,378.23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45,150.90	36,433.09
利润总额	-472.86	1,062.69
净利润	-335.24	863.52

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3、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3568438638H

成立日期:2011年4月11日

公司住所:厦门市翔安区内厝镇赵岗村东界78号

法定代表人:陈树仁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砖瓦销售;建筑砌块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耐火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石棉制品销售;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0,799.39	27,892.71
负债总额	24,697.24	21,727.89
净资产	6,102.15	6,164.82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40,796.22	23,143.14
利润总额	-709.73	-100.02
净利润	-529.01	-104.92

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4、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722986123F

成立日期:2000年9月1日

公司住所:天津滨海高新区塘沽海洋科技园宝山道1号

法定代表人:邹鹏

注册资本:人民币1839万元

经营范围:石材制品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厂房、机械设备、汽车租赁。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199.28	5,192.12
负债总额	1,358.17	1,508.22
净资产	3,841.11	3,683.89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922.05	520.71
利润总额	-577.56	-157.22
净利润	-577.56	-157.22

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66.69%股权。上述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5、天津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2MA05RM3LXH

成立日期:2017年6月9日

公司住所:天津市武清区京津科技谷产业园瑞园道3号

法定代表人:洪伟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建筑物清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家具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地板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建筑用石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693.77	3,633.06
负债总额	1,861.90	1,955.21
净资产	1,831.88	1,677.85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2,806.48	369.68
利润总额	221.46	-179.11
净利润	215.50	-158.28

天津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67%股权。上述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6、岳阳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23661662001A

成立日期:2007年4月9日

公司住所:华容县三封寺镇官堰村七组

法定代表人:胡精沛

注册资本:人民币900万元

经营范围:石材工艺品、石雕品、建筑石材加工、制造、销售;石材安装服务。

单位:万元人民币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245.73	1,430.04
负债总额	738.67	1,013.48
净资产	507.06	416.56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203.22	52.45
利润总额	-175.59	-90.50
净利润	-175.59	-90.50

岳阳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确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更好地利用金融机构的信贷资金,发展生产经营,为股东创造价值。

被担保公司资产状况较好,经营稳定,并且无不良贷款记录,同时公司向其委派了董事、监事、财务等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公司为其申请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能切实做到有效的监督和管控,风险可控;对控股子公司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持股66.69%)及天津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持股67%)的担保,虽然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但不存在资产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为其担保并将上述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文件的要求。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对对外担保采取有效的措施进行监督和管控,风险可控,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33,270.37万元(不含本次授权的担保额度),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56.20%。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18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产品类型: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低风险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或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理财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低风险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或结构性存款。

4、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存在的风险及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收益波动风险:

(1)公司购买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属于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上述风险,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整体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对购买理财产品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所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2024年2月26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上述交易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总金额不超过2亿元(含2亿元)。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2月26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理财额度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19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3月14日(星期四)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4日(星期四)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3月14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3月14日上午09:15—9:25,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3月14日上午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3月8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年3月8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提案1:《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提案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3.00	提案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分别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月31日及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月31日及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关联股东在审议提案1将回避表决;提案3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回执(请见"附件三")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出席会议时请股东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

2、登记时间:2024年3月11日(上午8:30-17:00)

3、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公司证券投资部。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编:361012, 信函请注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殷逸伦、邓金银

(2)联系电话:0592-5065075 传真号码:0592-5030976;0592-5209525

(3)联系邮箱:zhengquan@wanli.com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85

2、投票简称:万里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3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4年3月14日上午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的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提案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3.00	提案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股份性质和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年月日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

2、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回执

截至2024年3月8日,我单位(个人)__________持有"万里石"(002785)股票__________股,拟参加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证券代码:603538 证券简称:美诺华 公告编号:2024-013
转债代码:113618 转债简称:美诺转债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姚成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7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2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2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7,302,370.3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2,697,629.6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月20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028号)。

随着募投项目的开展推进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求的变化,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实施,更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宁波美诺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实施的主体)分别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高新区支行申请开立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高端制剂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并及时签署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38 证券简称:美诺华 公告编号:2024-014
转债代码:113618 转债简称:美诺转债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刘斯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7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2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2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7,302,370.3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2,697,629.6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月20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028号)。

随着募投项目的开展推进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求的变化,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实施,更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宁波美诺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实施的主体)分别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高新区支行申请开立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高端制剂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并及时签署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4-013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2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长久物流)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9,546,4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86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薄世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新网投系统上线并行期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新网络投票系统上线及发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同时向公司股东提供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表决。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公司董事李桂屏女士、刘大为先生因在外出差未出席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全部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公司监事孙晓春先生因身在外地未出席会议;

3、公司轮值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闫超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张振鹏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薄世久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9,508,150	99.9906	是
1.02	选举薄薪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9,408,150	99.9662	是
1.03	选举闫超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9,408,150	99.9662	是
1.04	选举张振鹏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9,408,151	99.9662	是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林有来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9,408,150	99.9662	是
2.02	选举杨国栋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9,408,150	99.9662	是
2.03	选举迟玉荣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9,408,151	99.9662	是

3、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刘建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409,408,150	99.9662	是
3.02	选举张宝岭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409,408,151	99.9662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薄世久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67,617	99.5275				
1.02	选举薄薪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967,617	98.2938				
1.03	选举闫超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967,617	98.2938				
1.04	选举张振鹏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967,618	98.2938				
2.01	选举林有来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967,617	98.2938				
2.02	选举杨国栋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967,617	98.2938				
2.03	选举迟玉荣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967,618	98.2938				
3.01	选举刘建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7,967,617	98.2938				
3.02	选举张宝岭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7,967,618	98.293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审议通过了:

1.00、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选举薄世久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薄薪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闫超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张振鹏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林有来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杨国栋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选举迟玉荣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01、选举刘建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02、选举张宝岭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不属于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的事项,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陶秀芳、郑芳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33 证券简称:永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4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2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21号越秀国际会议中心南塔10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12,685,1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9.187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水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董事吴宁先生,独立董事周林彬先生、谢军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三军先生出席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12,568,582	99.9836	116,200	0.0163	400	0.00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2,568,582	99.7786	116,200	0.2205	400	0.000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进行计票,上述议案已获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巧芬、曾思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4-008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环研传动研究院(嘉兴)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期限内,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0,000万元。

2024年2月26日,公司提前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本次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机构代表人。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8,000万元,公司将在到期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4-010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暨未减持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宏瓴思齐(珠海)并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7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公司股东宏瓴思齐(珠海)并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宏瓴并购")计划在公告15个交易日后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1,276,34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6.0000%)(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

近日,公司收到《宏瓴思齐(珠海)并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在本减持计划期间,宏瓴并购尚未减持公司股份,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以下简称"本次减持")。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在本减持期间,宏瓴并购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占总股本	占本减持计划总数
宏瓴并购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	0	0

宏瓴并购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其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前从公司原控股股东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处受让的股份。

2、本次减持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宏瓴并购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000	8.4860	30,000,000	8.48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0	8.4860	30,000,000	8.48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宏瓴并购本次减持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关于股份转让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2、宏瓴并购本次减持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已作出的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况,不存在减持期间届满后减持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减持数量超过规定额度的情形。

3、宏瓴并购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生产经营。

4、宏瓴并购本次减持后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仍将遵守大股东股份变动的相关限制性规定。

5、公司将持续关注宏瓴并购未来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4-011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紫晶矿业有限公司于近日对其公司名称及法定代表人进行了变更, 并办理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取得了由常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情况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名称	浙江紫晶矿业有限公司	浙江常山金石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春波	胡向明

二、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

名称:浙江常山金石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22571749226Q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法定代表人:胡向明

成立日期:2011年4月8日

住 所: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新昌乡新昌村新昌117号

经营范围:萤石矿开采(矿山地址:常山县新昌乡岩前村);萤石矿浮选、加工、销售(地址:常山县芳村镇园区新村);矿业投资;矿业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及机电产品(不含汽车)、建筑材料、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物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